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徐国彤)

2021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21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年，本人亲自参加了任期内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为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21年度不存在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二、发表意见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1年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时间 | 届次 | 发表意见事项 | 发表意见类型 |
|-----------|---------------|--|--------|
| 2021-2-1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2-10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 独立董事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3-5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3-15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4-26 | 第四届董事会第 |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同意 |

| | | | |
|------------|---------------|---|----|
| | 四十四次会议 | 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
| 2021-5-31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清算注销 PPP 项目公司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8-23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2021-10-22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 1.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利用自己在医学专业领域的知识及经验，对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当前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依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四、对公司检查情况

2021 年度，本人经常主动与公司管理层通过视频会议、电话等方式进行沟通，对公司提交的资料认真审核，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监督 and 核查，及时审阅公司相关公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2. 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在对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保证202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进行及时、有效的监督和核查。

4. 本人持续学习监管部门实时更新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时了解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与监管要求，并积极与其他独立董事交流，努力提升综合履职能力，以便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其他事项

2021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对于本人履行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积极的支持，没有妨碍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gtxu@tongli.edu.cn

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上，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2021年11月10日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本人将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感谢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相关人员对本人的支持和配合。

独立董事：徐国彤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